

中国民族多元文化丛书

中国少数民族 建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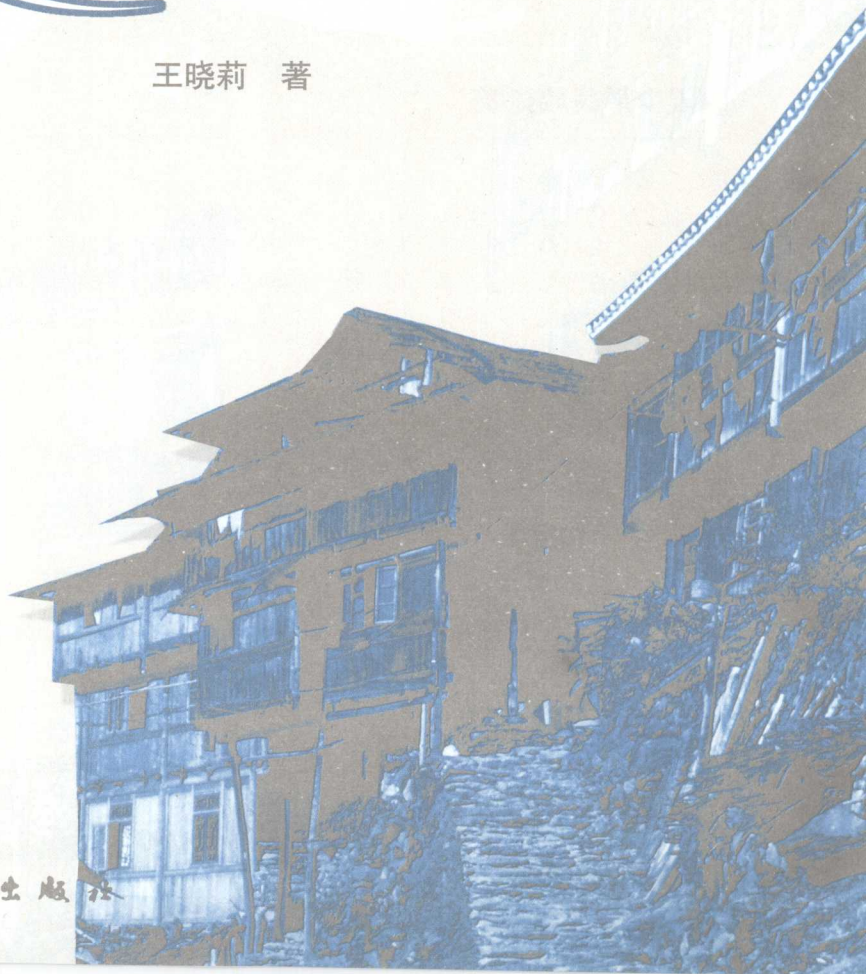
王晓莉 著

云南人民出版社

中国少数民族 建筑

王晓莉 著

云南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少数民族建筑 / 王晓莉著. —北京: 五洲传播出版社, 2007.8

(中国民族多元文化丛书)

ISBN 978-7-5085-1167-2

I. 中... II. 王... III. 少数民族—建筑艺术—中国
IV. TU-86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137090 号

中国少数民族建筑

撰 文: 王晓莉

图片提供: 汪顺陵、肖殿昌、娄 伟、黄 剑、张文魁、宋明琨、刘兆明、徐醒生
吴吕明、章 轲、朱光宏、许云华、蒋聚荣、艾世民、陈 浩、魏新安
许 林、赵 冰、关广原、王晓明、余洪恩、刘国军、覃江英、吴 俊
黄亚飞、尹晋明、刘述先、骆 柯、张铨生、赵瑞强、周卫林、吴景军
王梓廷、李 斌、张恺欣、江 心、覃进之、张广智、秦 刚、CFP

责任编辑: 何 云

装帧设计: 孙思宇

出版发行: 五洲传播出版社 (北京海淀区莲花池东路北小马厂 6 号 邮编: 100038)

电 话: 8610-58891281 (发行部)

网 址: www.cicc.org.cn

印 刷: 北京嘉彩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 × 1092 毫米 1/16

印 张: 8

版 次: 2007 年 8 月第一版 第一次印刷

印 数: 1—2000

书 号: ISBN 978-7-5085-1167-2

定 价: 58.00 元

目 录

【第一章】

中国少数民族建筑概述 / 5

第一节 建筑的演变与中国少数民族建筑 / 6

第二节 生态环境与中国少数民族建筑 / 7

第三节 民族文化与中国少数民族建筑 / 12

【第二章】

中国少数民族民居 / 19

第一节 院落式民居 / 20

第二节 土掌房与石建筑 / 28

第三节 穹庐式民居 / 57

第四节 干栏式民居 / 63

第五节 大房子 / 70

【第三章】

中国少数民族宗教建筑 / 75

第一节 伊斯兰教建筑 / 76

第二节 佛教建筑 / 87

第三节 祖庙建筑 / 91

【第四章】

中国少数民族公用建筑 / 93

第一节 侗族的鼓楼和风雨桥 / 94

第二节 溜索和藤桥 / 115

第三节 公房 凉亭 井亭 戏台 / 118

【第五章】

各民族建筑艺术的交融 / 121



中国民族多元文化丛书



中国少数民族建筑



第一章 中国少数民族建筑概述



“建筑和园林是社会的缩影、民族的象征，但它绝不是某一民族的，而是全人类的结晶。”^{〔1〕}建筑也蕴含着人们对自然的尊重，表现了人类对理想居住环境的追求。建筑生长在文化的土壤中，随时代、生活、人的变化而不断变化，中国建筑大师张钦楠说：“建筑必须反映生活，而生活离不开文化的根。”因此建筑也表现出鲜明的民族性和地域性。

第一节 建筑的演变与中国少数民族建筑

一、建筑的功能与演变

建筑来源于人类对居住和生活场所的实际需要。

最初的建筑是原始人利用天然空间，为自己解决生存和安全需要的场所。这时居住分为“穴居”和“巢居”两种主要的形式，中国古文献中对此多有记载。《易经》中有“上古穴居而野处，后世圣人易以宫室，上栋下宇，以待风雨”的记载。《韩非子·五蠹》中写道：“上古之世，人民少而禽兽众，人民不胜禽兽虫蛇，有圣人作，构木为巢，以辟(避)风雨。”晋(265—420)张华《博物志》载：“南越巢居，北朔穴居，避寒暑也。”无论是“穴居”还是“巢居”，都是要对天然空间进行适当加工。人们住在里面躲避风雨和毒蛇野兽的伤害。

随着人类的发展和技术水平的提高，人们开始建造由基础、墙壁、梁柱、屋顶等构成的建筑物。这样，人类的居住就进入了人造居住空间阶段。由于各地自然条件的不同，便形成了在地面构建房子(土木结构或木石结构)和将房屋悬空构建在木柱上(即干栏式建筑)两个不同的建筑类别。

〔1〕梁思成：《走进樱花美术园》。

建筑不仅可以挡避风雨，同时也成为文化的载体。“建筑就是凝固为物体的人生。人生在客观事物中体现得最全面、最完整、最生动具体的，莫过于建筑”。⁽²⁾

二、中国少数民族建筑

中国少数民族建筑，亦称“风土建筑”，是指适应当地特有的环境与文化，为当地人创造出的具有当地特色的建筑风格与形态。风土建筑有很强的历史性、民俗性、地域性，是原始建筑的继承和发展。

中国少数民族建筑主要受气候环境、风俗文化、历史因素等几个方面的影响，因地制宜，反映其民族、地区、时代的特点与生活理念，与自然环境融为一体。它不仅是民众生活的场所，也是民俗文化活动的空间和场所。它反映着特定民族的社会观念和审美观念，因注重伦理、调和礼乐而成为民族文化的一种表现。

第二节 生态环境与中国少数民族建筑

中国是一个多民族的国家。除汉族外，有55个少数民族。据2000年人口普查统计，中国少数民族人口约占全国总人口数的8.5%。少数民族人口虽少，但却分布广泛，在全国总面积60%以上的地区都有分布。内蒙古、新疆、西藏、广西、宁夏五个自治区和云南、贵州、青海等省是少数民族比较集中的地区。各地不同的地理、气候、物质资源、科学技术都对建筑有所影响，从而形成了各具特色的少数民族建筑。

(2) 郑光直：《负正论——建筑本质新析》，《新建筑》总第三期，第10页。



一、生态环境与中国少数民族建筑材料

各地的少数民族受当地生态环境的影响,采用因地制宜、就地取材的方法,建造着自己的家园。

东北的鄂伦春族、鄂温克族被称为“林木中的百姓”或“使用驯鹿的人”。他们充分利用森林中的资源,用桦木或柳木搭成窝棚,即“斜仁柱”或“撮罗子”,夏天用桦树皮覆盖,冬天则覆盖狍皮,住起来冬暖夏凉。

草原上生活的各游牧民族,过着逐水草而居的生活,易于拆迁转移的毡帐成为他们最方便的住所。这种圆形或圆锥形的毡房,多用条木结成网壁与伞形顶,上面盖有毛毡,用绳索勒住。顶的中央是圆形天窗。这种房子冬天可以防止大风和寒冷的袭击,夏季则可减少阳光的照射。也有的地方,冬季住在木房或土砖房中。如哈萨克族牧民春、夏、秋三季住毡房,冬季则住木屋。他们利用伊犁河流域丰富的林木资源,用圆木垒砌成墙,墙外覆土抹泥,室内挂毡毯,以避风雪、保暖。

南方气候湿热,雨量充沛,竹木繁盛。在建筑材料的选择上就形成了以竹木为主、砖瓦石为辅的格局。

布依族《殡凡经》中有个传说:“从前人们没有住所,后来用竹作柱子发明了房屋。”⁽³⁾而南方民族“不瓦而盖,盖以竹;不砖而墙,墙以竹;不板而门,门以竹。其余若椽、若楞、若窗牖、若承壁,莫非竹者,衙署上房,亦竹屋”⁽⁴⁾的说法则不仅是历史记录,也是真实的存在。

在高温湿热地区,要求房屋通风良好。用竹子编成的墙壁或地板,有很多缝隙,可以保持室内空气流通。而云南傣族利用竹子两面

(3) 周国茂:《论布依族稻作文化》。

(4) 【清】沈日霖:《粤西琐记》。

色泽的不同,编织成几何纹的竹席墙,既有装饰功能,也有围护功能。除竹子外,木板、树皮、树叶、茅草或稻草也被用来作为建筑材料。

在木材资源丰富的地区,木材就成为主要的建筑材料。如贵州、广西、湖南交界地区,盛产杉木,这些地方“木楼”随处可见。羌族生活的地方多高山,所以他们的建筑材料主要是石片和黄泥土。

西北地区建筑材料的使用也受到地域的影响和限制,人们往往就地取材,根据当地的具体情况选择石头、黄土、麦草、树木等。

西藏平均海拔4000米以上,其牧区放牧着被称为“高原之舟”的牦牛,体大毛长。牧民就用牦牛毛编织的毛毡覆盖居住的毡房。而山区藏族因为居住地林木稀少、石材丰富,所以建筑多以石材为主,用石块砌成的依山势而高低错落的碉房,成为雪域高原一道独特的景观。

瓦的使用与汉文化影响有关。如西双版纳“贵族则盖瓦盖,人民不准覆瓦,阶级极严。瓦形扁平,不似内地之作,鞍形,长七八寸,宽二三寸,厚二三公分,一端有钩,以竹木作椽,瓦覆钩挂于上。”⁽⁵⁾

二、生态环境与中国少数民族建筑类型

人们为了适应所生活地区的生态环境,创造出各具特色的建筑。中国少数民族传统民居,受生产和生态环境的制约,具有明显的地区特征和民族特征。如新疆气候干热少雨,昼夜温差大,那里房屋多开窗小,空气对流少。岭南地处亚热带,气候炎热多雨,土地湿润,植被丰富。为了有效避免瘴气和毒蛇猛兽的袭击,人们经过不断探索,发明了离地的干栏式建筑。这种房屋不仅通风、干燥,而且可以免除瘴气、地面湿气和烈日的暴晒,也可防止毒蛇猛兽的侵害。

晋《博物志》所载的“南越巢居,北朔穴居”,大致可以概括中

(5) 转引自杨美清、征鹏:《西双版纳风物志》。1寸 $\approx$ 3.33厘米。





国南、北民居的特点。

大自然中的各种洞穴，为早期人类的生存提供了最初的家。考古遗址发掘表明北方民族的住所经历了由块石垒砌矮墙的深穴到浅穴，并由浅穴向地面建筑过渡的过程。东北地区生活的古代肃慎、挹娄、勿吉——靺鞨、夫余、女真等人的住所，都有地穴、半地穴式建筑。

随着生产力水平的提高，房屋建筑开始出现，人工洞穴取代了天然洞穴。如居住在黄河流域的民族，充分利用这里广阔而丰厚的黄土层土质均匀、含有石灰质、壁立不易倒塌的特点，挖洞穴居住。到原始社会晚期，在竖穴上覆盖草顶的穴居成为这一地区普遍的居住方式。而在黄土沟壁上开挖横穴而成的窑洞式住宅，在山西、甘肃、宁夏等地也广泛出现。

随着人类建筑经验的不断累积和技术的提高，穴居逐步发展到半穴居，最后完全被地面建筑所取代。而现在仍在黄土高原上存在的窑洞，说明它对环境的极端适应。

生活在大草原上的游牧民族，主要以穹庐式毡帐为居住之所。阴山岩画中的《穹庐图》，与今日蒙古族所居的蒙古包类似。内蒙古克什克腾旗发现的辽墓中的石棺上绘有三座毡包，毡包为半圆形顶，南向开设半圆形券顶状小门，白色居中间，两侧为黑色，用皮绳拴缚，颇类今天草原牧民的穹庐式毡包。随着游牧民族兼营农业或半农半牧后，他们开始修建圆形土屋。这种土屋保留了蒙古包的外形，为土木结构。而完全定居从事农业生产的蒙古族，则采用了汉式房屋的样式。

在树上构筑房屋谓之“巢居”，这大概是人类最早的居住形式之一。《庄子·盗跖篇》说：“古者禽兽多而人民少，于是民皆巢居以避之，昼拾橡栗，暮栖木上，故命之曰‘有巢氏’之民。”干栏式建筑是人类早期“巢居”的进步与发展，在中国南方广阔的地域内延续了

数千年，具有很强的生命力，至今仍为傣族、侗族、水族、壮族、布依族、佤族、景颇族、德昂族等民族所采用。

浙江省余姚县河姆渡遗址，发现了大批榫卯木构件及干栏式建筑的遗迹，显示了河姆渡文化（约前5000—前3300）的住房特点。考古挖掘显示，这里盛行一种栽桩架板高于地面的干栏式建筑。在遗址各文化层，都发现了与这种建筑遗迹有关的圆桩、方桩、板桩、梁、柱、木板等木构件，共达数千件，许多建筑木构件上凿卯带榫，尤其是发明使用了燕尾榫，标志着当时木作技术的突出成就。

云南晋宁石寨山发掘的青铜贮贝器上有干栏式建筑的模型。这是一座长方形楼房，高17.5厘米，四面无壁，以两圆柱撑之，前端置二梯，可以上下。屋顶的表面加铺长木条或竹条，竖行密排于两面坡上，木条顶端高出屋脊交叉成燕尾形。整个建筑下面架成高出地面的底架，底架约有半人的高度。

在广东、广西、湖南、四川、贵州等省汉代（前206—公元220）随葬器皿中也多有干栏式建筑样式。如在广州出土的汉代陶屋有长方形和圆形两种，陶屋底部有四或六根高出地面的底架。圆形陶屋的屋顶为穹庐式，类似贮藏粮食的谷囤。长方形陶屋的屋顶为悬山式。四川、贵州等地发掘的陶屋模型，除保留桩上建筑的特征外，屋顶为悬山式，表明汉式建筑对于干栏式建筑的影响。

随着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和外界建筑文化的影响，干栏式建筑如今有了不同的发展，出现了傣族竹楼、壮族麻栏、苗族吊脚楼及侗族宽廊型干栏等适应当地生态环境的干栏式民居。他们利用复杂多变的地形扩大空间，在干栏式民居中设宽敞的前廊，扩大了户外空间；楼层增建阁楼、望楼、抱厦，利用悬挑争取空间。这些方法不仅扩大了房屋使用面积，而且丰富了建筑造型。

云贵高原地形错综复杂，西北高，向东南逐渐降低。从海拔2000





多米以上的高寒山区，到湿热多雨终年如夏的河谷平坝，这样复杂的地形地貌和气候类型，使这一地区民居建筑类型丰富多彩。从原始“穴居”、“巢居”、简陋的权权房，到父系大家族共居共耕共食的“大房子”（或称“长屋”），从傣家竹楼到以木雕、泥塑、彩绘装饰的白族民居，不同层次的民居建筑，无不打上了生态环境和经济发展水平的烙印。

第三节 民族文化与中国少数民族建筑

建筑作为人类生存所必需的物质设施之一，在其形成和发展的历史长河中，受到一定时期物质文化的影响和制约，具有鲜明的地方特色、民族风格和时代感。

一、社会结构与中国少数民族建筑

中国少数民族的建筑与其社会结构关系密切。

直到20世纪50年代，在一些民族中还不同程度的保留有原始公社制的残余，如云南的德昂族、拉祜族、基诺族以及东北的鄂伦春族、鄂温克族等。他们从事刀耕火种的山地农业或游猎，为共耕共食的原始共产制。在民居中的表现就是“大房子”或者“乌力楞”（鄂伦春族同一父系大家庭聚居的建筑）。

聚居云南景洪悠乐山的基诺族村寨，“以两个‘阿珠’或‘内珠’的成员为基础组成，阿珠或内珠即为一种由血缘关系组成的氏族或家族”，“每个阿珠之下，又以血缘关系为基础分别组成大小不一的‘玛’，‘玛’为一种共同居住在一幢公共长房的大家庭。”^{〔6〕}这种大

〔6〕 宋思常：《基诺族社会组织调查》，《人类学研究》，中国人类学会编，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4年。

房子一般长25米，宽15米，为用竹、木和茅草修建的干栏式长方形竹楼。同一父系家庭公社的成员同居一所大房子内，他们共同生产、共同消费，保留着原始共产主义的分配原则。⁽⁷⁾

而一些过去存在严格等级、辈分观念的民族在建筑上也有所体现。如云南傣族的竹楼建造。一般民居底层立柱为50根左右，过去的召片领（如车里宣慰使）住宅则多达120根左右。长辈居住的竹楼柱子不能低于2米，木梯9级以上；而晚辈竹楼要低于长辈，木梯7级以下。

少数民族建筑与其家庭婚姻有密切关系。如壮族和傣族，其家庭形态是一夫一妻制的父系小家庭，几代同堂的很少，因此民居规模小。但壮族历史上受汉族影响较大，为确立男子的核心地位，在民居中采用中堂为核心、“前堂后室”的布局。厅堂的神龛供奉着祖先的神牌，平日或年节在这里祭祀祖先神灵。家中人员的居住也以神龛为中轴线，男居左，女居右（左为尊，右为卑）。而傣族受汉族影响较小，民居内部布局没有严格的对称。他们全民信仰佛教，并有万物有灵的原始崇拜。家中没有奉祀祖先的神龛，其生活的中心是火塘，人们把它视为神灵加以崇拜。同时傣族也有中柱崇拜的风俗。傣族家中有8根中柱，称为男柱和女柱，分别穿着男女不同的衣服。这里是天与地、人与神交往的通道。

一些民族中未婚青年男女有交往的自由，这样就产生了专为他们聚会用的公房。哈尼族在建房时，会在大房门外建小的土房，叫做“公房”。家中的儿女十五六岁后即单独在这里居住，晚间可以谈情说爱、寻求伴侣。傈僳族的村寨中也建有公房，青年男女未婚前可以在公房内谈情唱歌，成为寻找伴侣的重要场所。

侗寨鼓楼是侗乡的标志。它造型美观、结构独特，上面饰有彩绘

(7) 朱宝田：《试论基诺族大房子》，《民族研究第3辑》，1982年。





和雕塑。鼓楼不仅是侗族聚会议事、休闲娱乐、迎宾待客的场所，还在通婚范围界定方面起着重要作用。一般在侗族村寨中，一个姓氏建一座鼓楼。通婚范围以鼓楼为界，同一鼓楼的各户间禁止通婚。

二、宗教与中国少数民族建筑

中国少数民族中有以祖先崇拜、自然崇拜、灵魂崇拜、图腾崇拜和鬼神崇拜等为主的原始宗教信仰，也有伊斯兰教和佛教信仰。透过少数民族地区的村寨、民居、室内设施、建筑装饰等，可以看到他们各种宗教的观念和审美情趣，以及对多子多福、人畜兴旺、风调雨顺、人寿年丰的祈求。

（一）宗教信仰对聚落的影响

许多民族“建造村寨时，必须先建各种宗教设施，即在建寨前，宗教的观念就作为一种社会的重要因素，决定了村寨的面貌”。^{〔8〕}

云南的布朗族信仰原始宗教。建寨首先要由达曼（村寨头人）通过占卜确定具体的位置。后由达曼或佛爷用米、鸡蛋供奉给山神，大家一边用茅草搓成草绳和白线捻合一起，一边在准备建寨的地方置上几排木桩。木桩竖立后，主祭人围着木桩念经、滴水，祭祀山神、树神；人们跟在他后面，边舞边将先前准备好的绳子拉拢。如果绳子两端相连或长出一段，即是神灵允许建寨，否则不能建寨。开始建寨时，要在穿寨而过的主路上建两道被称为“都拥”的寨门。两侧的道路上建侧寨门“把都期”。寨门的建立由达曼主持，他指挥大家在路上用木头搭一个门框，上边缠上草绳，挂上篾笆片。每道门前分别置两个木桩，木桩顶端刻成人头状，意为把虎豹、鬼怪拦于寨外。布朗族认为人有心，寨子也有心。寨子有心才有生气。所以每个村寨都在村落

〔8〕【日】鸟越宪三郎：《始于云南的道路——探寻傣族之源》，云南省民族研究所编印，第34页。

的中心建有寨心——“栽曼”。寨心是寨神“得那曼”居住的地方，神圣不可侵犯。一般是一个四方形的用石头砌成的高台，中间树一个顶端刻成人头形的方木柱。之后才由达曼用鸡蛋占卜为各户选择地基，建盖住房。

白族在信奉大乘佛教的同时，还保留有本主信仰。白语称本主为“武增”、“武增尼”等，它是村社的保护神，由自然物、神灵、英雄、民间人物、帝王将相、祖先以及佛教和道教的神祇等构成。白族村镇一般都有本主庙，本主庙和方形广场位于村镇的中心地带。村中广场上常有一株被本地人称为“风水树”的大青树。白族民居多为“三房一照壁”、“四合五天井”形式，院落的布局多为封闭式，正房朝向多坐西朝东。因白族讲究风水，“正房要有靠山，才坐得人家”，所以通常房屋主轴线的后墙会对着附近一个吉利的山峦，决不会出现对着山沟或空旷之地的情况。

黔东南苗族认为人是从枫树中生出来的，所以他们以枫树作为自己的图腾。村寨的建设一定要选择在有高大枫树的地方。如果找到了一个没有枫树，但山环水绕适合农耕的地方，也要先种下枫树，看看枫树是否可以成活，才决定能否在这里建寨。

（二）宗教信仰对建构行为的影响

对少数民族来说，住房事关人丁兴旺而格外受到重视，因此在建造过程中衍生出种种仪礼，贯穿于择定宅基、备料、动工和新居落成各个方面。

生活在广西的壮族对宅基的选择非常重视，要请风水先生来确定宅基是否对应“龙脉”，朝向是否吉利。他们认为这不仅与新居的建造是否顺利有关，也与他们今后生活的安危兴衰相关。

“在建筑材料的选择上，壮族同样十分重视。他们认为主柱是最为重要和神圣的，它是整个‘干栏’构架的核心与灵魂，关系到‘干



栏’构架的稳固。他们首先在林场中选定一棵粗大挺直、首尾均匀的杉木作为主柱（俗称‘金柱’），要由其家长亲自操斧持锯砍伐。大杉木砍倒后，主人还要在树根的残柱上压三张纸钱，插三炷香，祈祷此树长出新苗，给主家带来好运。运主柱回村时，中途不能停留，柱木不能触地，否则其柱木的灵气就会散失，给新居带来不利。”⁽⁹⁾

动工前，要请风水先生或师公择定吉日。“开工前，先由主家和风水先生在宅基的中心处（即竖立主柱或安置神龛的位置），用一长方形石块奉立‘土地神’之位，神石上贴挂象征五谷丰登的稻穗和吉利的红纸或红布，并焚香献醴祭祀。目的一是敬告土地神破土动工奠基之事，二是祈求土地神保佑建宅顺利平安。完毕，众人便可动工，或挖掘墙基角，或辟坡砌筑房基平台。广西龙胜龙脊一带的壮族，在动工之日，要在宅基的一侧奉立鲁班圣师之位，以祈求保佑建宅顺利吉祥。”⁽¹⁰⁾

当房屋建好后，“要举行隆重的进新房仪式。首先是请道公在新居中安立祖先神位，诵经祈祷，同时在神龛边上奉花婆神（壮族信奉的生育保护神）和财神之位，还要在神龛下方安立土地神之位。主家杀猪宰鸡祭祖及其他神灵，以期保佑财源广进、生活富足；祈求土地神镇守家宅、驱鬼避邪。前来庆贺的亲朋好友携带镜屏、甜酒、禾把（稻米）、封包（钱）送给主家，主家则设宴款待，歌手还唱起‘贺新居歌’。”⁽¹¹⁾

经过这些仪式，建房才算完成。在建房的过程中，全村寨的人及其他村寨中的亲戚都会前来帮忙。

(9) 农祥亮：《广西壮族与云南傣族“干栏式”民居比较研究》，《广西民族学院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5年3月。

(10) 农祥亮：《广西壮族与云南傣族“干栏式”民居比较研究》，《广西民族学院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5年3月。

(11) 农祥亮：《广西壮族与云南傣族“干栏式”民居比较研究》，《广西民族学院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5年3月。